

中共平顶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平顶山市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平顶山市委政法委概况

一、主要职责

市委政法委员会（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是：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的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和讨论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组织、协调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处理反邪教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协助纪检、监察部门查处政法系统干警违法违纪案件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市财政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市委政法委（综治办、防范办、维稳办、纪工委、法学会）内设 17 个科室。市委政法委编制 56 人，其中：行政编制 53 人（工勤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3 人；在职人员 49 人，离休 1 人，退休人员 15 人。

第二部分
中共平顶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政法委

公开 01 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32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238.9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6.1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40.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9.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320.83	本年支出合计	50	1,434.9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45.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31.58
	26			53	
总计	27	1,666.48	总计	54	1,66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政法委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0.83	1,32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8.68	1,11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10	16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53.00	1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10	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57.15	95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592.15	59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3	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43	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3	12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33	12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58	3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75	8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90	4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0	4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90	4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1	3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91	3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91	39.9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政法委

公开 03 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34.90	1,023.78	411.1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8.93	827.81	411.12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5.86	14.25	191.61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91.61	0.00	191.61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25	14.25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32.85	813.34	219.51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621.44	621.44	0.00	0.00	0.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51	0.00	219.51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1.90	191.9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15	116.1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15	116.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6.79	46.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7	69.37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71	40.7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1	40.7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1	40.7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0	39.1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0	39.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0	39.1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政法委

公开 04 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2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238.93	1,238.9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6.15	116.1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40.71	40.7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9.10	39.1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320.83	本年支出合计	49	1,434.90	1,434.9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45.6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31.58	231.5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45.65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666.48	总计	54	1,666.48	1,666.4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政法委

公开 05 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34.90	1,023.78	411.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8.93	827.81	411.1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5.86	14.25	191.61
2013105	专项业务	191.61	0.00	191.6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25	14.25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32.85	813.34	219.51
2013601	行政运行	621.44	621.44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51	0.00	219.51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1.90	191.9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2	0.2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15	116.1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15	116.15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6.79	46.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7	69.37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71	40.7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1	40.7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1	40.7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0	39.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0	39.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0	39.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政法委

公开 06 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5.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8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1.19	30201	办公费	30.9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8.1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96.2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65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05	30207	邮电费	9.6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79	30211	差旅费	20.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0.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0.41	30213	维修（护）费	0.2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4.95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12.7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42.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2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3.47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5.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99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6.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85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2.74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72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5			
人员经费合计		843.96	公用经费合计				179.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代码：108001

公开 07 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3.00	0.00	56.00	18.00	38.00	7.00	48.42	0.00	43.44	0.00	43.44	4.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平顶山市政法委

公开 08 表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我单位无此项业务支出，故此表为 0。

第三部分
中共平顶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666.48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56.85 万元，增加 37.77%。主要原因是社保制度改革后基本支出增加，住房公积金和医保金上调应缴比例，发放按市人社局批复的津补贴，省、市共建综治市联网会议系统和信息平台系统，全国、省“两会”和十九大期间维稳信访安保工作，对口扶贫村开展帮扶工作，开展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调查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1320.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20.8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1434.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3.78 万元，占 71.35%；项目支出 411.12 万元，占 28.6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666.48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56.85 万元，增加 37.77%。主要原因是社保制度改革后基本支出增加，住房公积金和医保金

上调应缴比例，发放按市人社局批复的津补贴，全国、省“两会”和十九期间维稳信访安保工作，省、市共建综治市联网会议系统和信息平台系统，对口扶贫村开展帮扶工作，开展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调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34.9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82.53万元，增长68.34%。主要原因是社保制度改革后基本支出增加，住房公积金和医保金上调应缴比例，发放按市人社局批复的津补贴，省、市共建综治市联网会议系统和信息平台系统，全国、省“两会”和十九大期间维稳信访安保工作，对口扶贫村开展帮扶工作，开展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调查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34.9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238.93万元，占86.34%；**社会保障**支出116.15万元，占8.0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0.71，占2.84%，**住房保障**支出39.10万元，占2.7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96.40万元，支出决算为1434.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0.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社保制度改革后基本支出增加，

住房公积金和医保金上调应缴比例；二是发放按市人社局批复的津补贴；三是省、市共建综治市联网会议系统和信息平台系统；四是全国、省“两会”和十九大期间维稳信访安保工作；五是对口扶贫村开展帮扶工作；六是开展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调查工作。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6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委政法委 5 月份下达省综治视联网建设平台费用 153 万元，由省委政法委下达，市委政法委按省委政法委统一支出；另外，还有用上年结转安排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共产党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拨付的平安建设奖励个人经费和会议费，还有用上年结转奖金支付的综治平安建设会议费。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4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发在职调标工资，新办理单位和个人养老工作，发放按市人社局批复的津补贴等。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1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省、市共建综治市联网会议系统和信息平台系统，综治平安建设、反邪教宣传和信访维稳工作，全国、省“两会”和十九大期间维稳信访安保工作，对涉法涉诉信访人员救助，对口扶贫村开展帮扶工作，开展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调查等。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43 万元（列财政科室固定专项），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委机关固定电话费用下降。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其它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4.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全国、省“两会”和十九期间维稳信访安保工作，对涉法涉诉信访人员救助，对口扶贫村开展帮扶工作，开展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调查等。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新增发放离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8.6 万

元，支出决算为 6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和个人养老金标准基数提高。

9.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9.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和个人医疗保险金上调应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和个人住房公积金上调应缴。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3.78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 416.74 万元，增长 68.65%。变动主要原因是社保制度改革后基本支出增加，住房公积金和医保金上调应缴比例，发放按市人社局批复的津补贴，对口扶贫村开展帮扶工作，省、市共建综治市联网会议系统和信息平台系统，开展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调查。其中：人员经费 843.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1.19 万元、津贴补贴 198.11 万元、奖金 196.2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65 万元、养老保险缴费 72.0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9 万元；离休费 10.57 万元、退休费 40.41 万元、救济费 42.50 万元、奖励金 5.2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6.42 万元，其它对个人家庭补助 20.17 万元。公用

经费 179.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0.96 万元、邮电费 9.65 万元、差旅费 20.34 万元、维修费 0.27 万元、会议费 4.95 万元、培训费 12.72 万元、劳务费 0.99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85 万元、工会经费 2.48 万元、福利费 2.7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6 万元、其它交通费 40.72 万元(含机关人员车补)、其它商品服务支出 17.4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3.00万元，支出决算为48.42万元，完成预算的76.87%。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未购置新车。二是厉行勤俭节约和预计接待任务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00%，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43.44万元，占89.71%，完成预算的77.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98万元，占10.29%，完成预算的71.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无因公出国（境）团组。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43.4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43.4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委政法委机关和市综治办、市委防范办、市委维稳办、市政法纪工委、市法学会等单位公务用车出行。

2017 年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4.23 万元，增长 10.78%，主要原因：一是车辆严重老化，有 3 台车为 2006 年购置车，1 辆 2009 年购置，1 辆 2013 年购置，维修费用高；二是全国、省“两会”和十九大期间维稳信访安保工作重，多次组织开展督查、暗访等工作，用车量大。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4.98 万元。其中：

接待支出 4.98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政法委机关和市综治办、市委防范办、市委维稳办、市政法纪工委、市法学会等单位接待上级调研、督导、检查工作。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0.52 万元，下降 9.39%，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预计接待任务减少。

2017 年度共接待上级检查督导调研工作组 47 个、来访人员 337 人次。

八、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省市综治视联网建设和综治信息平台项目支出，其中省财政拨付预算153.00万元，市财政拨付100.00万元。此项工程按省综治办《关于河南省综治视联网建设项目有关情况的通知》（豫综治办[2017]63号明电）要求开展，我市于2017年6月19日，通过统一招标形式，确定中标单位平顶山市富利升公司。同年7月3日，我单位与中标单位平顶山市富利升公司签订合同。同年12月22日，我单位与监理公司（河南成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共同验收合格，投入使用。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该项目在十九大期间投入试运行，连续30天召开市、县两级维稳信访安保工作视频调度会，确保上情下达，充分发挥市一级的枢纽作用，极大提高工作运转效率，为我市维稳信访安保工作做出了贡献，受到省委、市委的表彰。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我委无此项业务支出，故支出为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9.81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129.24万元，增长255.5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成立全国、

省“两会”工作专班和“十九大维稳信访安保”工作专班，开展维稳信访安保工作；对口扶贫村帮扶开展帮扶工作；开展公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法治环境安全感调查等工作。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5.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9.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7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 年期末，河南省平顶山市政法委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